

证券代码：301041

证券简称：金百泽

公告编号：2025-038

深圳市金百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续聘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2.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容诚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96 人，共有注册

会计师 1549 人，其中 78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025.8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518 家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62,047.52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83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 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3 次、自律处分 1 次。

7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同一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3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纪律处分 6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媛媛，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10余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肖梦英，201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4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骏亚科技、必易微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童彦，202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4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天津普林、骏亚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程峰，200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06年开始执行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继峰股份、致尚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张媛媛、签字注册会计师肖梦英、签字注册会计师童彦、项目质量复核人程峰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投标报价为70万元（含税）。

根据审计委员会的审核，2025年度审计费用拟定为70万元（含税），和上年同期保持一致；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6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0万元（含税）。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容诚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信息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因此提议拟聘任容诚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查，董事会认为：公司拟选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事宜，符合《管理办法》及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相关规定及要求；容诚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与条件，具备为公司提供专业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同意拟聘任容诚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聘用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一年。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容诚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能够满足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相关选聘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及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拟聘任容诚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四）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百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5日